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7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公司于2026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公告，并于2026年11月7日在公司内部公示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

（一）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26年11月7日至2026年11月16日，时限不少于10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进行公示；

4、反馈方式：可通过电话、书面等方式进行反馈；

5、公示结果：在公示的时限内，公司未有员工提出异议，无反馈记录。

（二）核查方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分、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分、子公司）担任的职务信息、社保缴纳文件、工资发放文件等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提供的履职文件。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激励计划》及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结果，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二）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引起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8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11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mkj@aima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4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张剑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郑慧女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新先生

独立董事：马军生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30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11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mkj@aima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新、乔雅昕

电话：022-59596888

邮箱：amkj@aima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4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根据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及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7年度与关联方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湖南宏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宏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7,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形成以下意见：公司对2027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系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交易各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交易共识，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执行，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1-10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6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	湖南宏邦	1,000.00	0.53%	428.10	0.23%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采购量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贝特瑞	6,000.00	2.63%	27,156.83	11.92%	见注4
合计		7,000.00	-	27,584.93	-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该类关联交易发生额/2025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注2：2026年1-10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为未经审计数据，2026年11月、12月公司预计与上述关联方将继续发生交易；

注3：上述金额为不含税金额，上表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注4：贝特瑞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已于2026年2月10日低于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7年2月11日起贝特瑞不再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表中涉及贝特瑞的“本次预计金额”为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2月10日的预计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前次预计金额	2026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商品	贝特瑞	2,000.00	-	在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公司主要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上限进行预计，而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金额系公司根据实际采购或销售需求实施，受市场环境等影响，相关业务的开展存在不确定性。
	湖南宏邦	5,000.00	428.10	
	小计	7,000.00	428.1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贝特瑞	100,000.00	27,156.83	
合计		107,000.00	27,584.93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湖南宏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朱冬操
注册资本	1,446.5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25日
注册地址	湖南省平江工业园
经营范围	水处理及新型净化分离设备的制造和工程服务；特种冶金分离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冶金新工艺开发和工业废水处理的技术开发；有色、稀有金属材料与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研发和销售；科学仪器与设备的贸易。（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需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夏晓晖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4,348.85万元，净资产为3,972.99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1,153.69万元，净利润为-35.79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贺雪琴
注册资本	112,733.864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0年8月7日
住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1、2、3、4、5、6栋A、7栋A、7栋B、8栋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经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普通货运；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3,582,938.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257,844.51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1,698,282.4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507.7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	关联关系
湖南宏邦	湖南宏邦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吕海斌同时担任湖南宏邦董事。
贝特瑞	贝特瑞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已于2026年2月10日低于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过去12个月内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保公司的关联人，因此在2027年2月11日前贝特瑞仍视同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并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公司将就2027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及销售产品。关联交易价格均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根据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并结合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充分利用各方的优势资源，发挥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销售业务具备必要性、合理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定价、结算方式和条件是按照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存在严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5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7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碳酸锂、硫酸盐、镍电池正极材料等；品种：□无☑有；□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原材料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磷酸锂、镍、硫酸、烧碱等品种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1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6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自筹资金	
交易期限	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7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了有效规避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但同时也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政策风险、资金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及技术风险等，公司将严格落实内控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主要产品为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碳酸锂、硫酸盐、镍电池正极材料等，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含金属镍、钴、锂等材料。由于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主要采用“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金属价格占公司产品成本比重较大，金属采购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明显；近年来原材料价格波动明显，对公司成本管控产生了较大影响。为降低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市场套期保值的避险机制，有效控制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风险敞口，提升公司抵御价格波动的风险能力，保障主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授权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及自筹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进行场内市场交易，交易工具主要为期货，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原材料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碳酸锂、镍、纯碱、烧碱等品种；如进行生产经营业务以外的交易品种，则需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期限

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7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主要为规避原材料和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一）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损失。

2、资金风险：由于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按照经审批的方案下单操作时，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可能使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甚至面临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的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如期货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交易的审批权限、组织机构、业务流程、风险控制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并设立期货套期保值工作小组，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流程开展业务，保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2、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匹配，套期周期与现货库存周期相对应，设置合理的止损线，持续对套期保值的规模、期限进行优化组合，以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3、公司将在制定交易预案的同时做好资金测算，严格控制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合理调度资金用于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防范内部控制风险。

5、公司将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通讯设施，确保套期保值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技术故障时，将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防范技术风险。

6、公司将积极关注期货套期保值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并将根据政策变化及时作出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调整，以防范政策波动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和套利交易为目的，旨在借助期货市场风险对冲功能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预计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资金使用安排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8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8日

至2026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3	《关于202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4	《关于2027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吕海斌对议案2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48	芳源股份	2026/1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4、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

2026年12月2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6:3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董秘办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

邮政编码：529145

联系人：黄敏龄

联系电话：0750-6290309

传真：0750-6290808

电子邮箱：fyhb@fangyuan-group.com

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3	《关于202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	《关于2027年度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09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8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具体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职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23次，纪律处分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4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9人次、自律监管措施66人次、纪律处分32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伟秋，200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芳源股份、信雅达、博苑股份、物产中大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琪，2021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丁锡锋，200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迎丰科技、春晖智控、仙琚制药、斯菱股份、芳源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双方商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含税，含母公司及合并报告），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5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5万元（含税）。2026年度审计总费用与上年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2026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7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7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7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2027年度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融资租赁等品种。本次授权有效期限为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授信及融资金额、期限、业务品种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及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授权期限和额度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合同、协议、保证金质押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6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